

封面设计 关 愈

534

外国现代惊险小说选 第二集

麦格雷警长的圣诞节

傅惟慈选编

*

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

广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32开本 16.75印张 2插页 339,000字

1981年2月第1版 1981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280,500册

书号 10111·1284 定价 1.35元

目 录

〔英国〕勒卡雷

锅匠、裁缝、士兵、间谍……………董乐山译（1）

〔瑞士〕杜伦马特

诺言……………张佩芬译（349）

〔法国〕西麦农

麦格雷警长的圣诞节……………张道一译（469）

锅匠、裁缝、士兵、间谍

〔英国〕勒卡雷著

董乐山译

约翰·勒卡雷(John Le Carré, 1931—)是英国前外交官大卫·康威尔(David Cornwell)当初业余从事写作时所用的笔名,英国当代著名间谍小说家。他少年时曾就学于公立学校(这种学校简称公学,又称大学预备学校,其实是私立的富家子弟寄宿中学,只是由于建校经费出于个人捐赠,才有公立学校之称。而真正的公立中学却称为语法学校)。在阶级壁垒鲜明的英国,公立学校出身成了在官场或工商界飞黄腾达的进身阶。这种学校生活也成了他后来好几部作品的背景、题材。他在公立学校毕业后,先入瑞士伯尔尼大学,后又回英国牛津大学,专攻现代各国语言。牛津毕业后,他在英国最著名的伊顿公学教了十二年书,后又转入英国外交界服务。在外交界的耳闻目睹,就成了他日后写间谍小说的题材。他以约翰·勒卡雷的笔名(外交官的身分不允许他用真名)从事业余写作的初期,没有引起社会上的多大注意。1963年他的第三部作品《冷

落后复出的间谍》出版，以其独特的风格，轰动一时，长期名列英美畅销书目。

勒卡雷成名以后，就退出外交界，在乡间过起英国典型的乡下寓公的生活，专门从事创作，陆续写有《哈哈镜中的战争》、《德国一小镇》、《纯洁多情的爱人》等，都是以冷战为背景，刻划了国际谍报界的尔虞我诈、不择手段和背信弃义。

《锅匠、裁缝、士兵、间谍》(1974)是勒卡雷间谍小说的代表作。书名用的是英国的一首儿童歌谣，在书中作为指明克格勃在英国谍报机构中暗藏坐探的暗号。从五十年代起，英国外交界和谍报界连续出了几起重大的克格勃坐探事件。这些坐探都是英国上层阶级子弟出身，三十年代在牛津或剑桥上学时，由于当时的资本主义危机，对英国社会结构失去信心，醉心于社会主义，“左倾”成了一时风尚。但他们的阶级出身决定了他们不是革命家，而是幻想家，最后终于沦为克格勃手中的工具，混迹于外交界或谍报界，充当长期潜伏的坐探。小说写的就是这样一个具有一定社会意义的故事。

勒卡雷的作品与一般间谍小说不同，他能够独创一格，不落窠臼。一般现代间谍小说都以想入非非的情节取胜，充满了偶然的巧合，离实际生活的距离较远。勒卡雷的作品所展现的都是平常的生活，即使是谍报机关中的生活也是不脱常规的官僚机构的生活，那些意想不到的情节就出现在这种习见的平凡之中。因此，他的作品具有同类作品中所少见的真实感。勒卡雷笔下的间谍，也不是那种神出鬼没、神通广大的超

人，而都是一些“反英雄”的形象。他们跟常人一样平庸无奇，既有生活上的苦恼，也有性格上的弱点。一句话，这些人物都比较接近现实主义，很少浪漫色彩，但又能扣人心弦。如果说，《冷落后复出的间谍》还是以情节取胜，较多借助于电影手法，后来的《荣誉学生》又有些卖弄东方异国情调，其中的间谍活动多少予人以不真实之感，那么《锅匠、裁缝、士兵、间谍》由于写的正是作者本人最熟悉的英国官僚机构内部的活动和生活，因此更能体现他的创作的特点。

（董乐山）

锅匠，
裁缝，
士兵，
水手，
富人，
穷人，
叫化，
小偷。

——儿童一边数樱桃核儿、嵌肩
钮扣、雏菊花瓣、梯牧草籽，
一边唱的算命歌谣。（《牛津
童谣词典》）

第一部分

一

说实话，要是杜佛少校这个老头儿没有在陶顿赛马场上突然中风死去，吉姆是根本不会到瑟斯古德学校来的。他没有经过面试就在期中来了。时间是在五月末，不过从气候来说，谁也没有想到已是五月末了。他是通过专门为预备学校介绍教员的一家不那么靠得住的介绍所来的，暂时对付一下杜佛老头儿的课，等找到合适的人再说。“是个语言专家。”瑟斯古德在教员休息室对大家说。“是个临时措施。”他把额上的一绺头发往上一擦，有点为自己分辩说。“姓普莱多。”他把字母一个个拼出来，“P-r-i-d”——法语不是瑟斯古德的专长，因此他参看一下手里的纸条——“e-a-u-x，名叫吉姆斯。我想他给我们对付到七月没有问题。”教员们不难看出信号。吉姆·普莱多是教员里的穷白人。他同以前的勒夫戴太太和马特贝先生属于同一类，都不怎么样。勒夫戴太太有一件波斯羔羊皮大衣，颇得年轻人的崇拜，结果她却是个开空头支票的。马特贝先生是钢琴家，但在为合唱队练唱伴奏时给叫了出来，协助警方进行调查，就目前所知，他至今还在继续协助，因为他的衣箱仍放在地下室里等待处理。好些教员，其实主要是马乔里班克斯，主张启箱检查。他们说，其中一定有一些大家都知道的失物，例如：阿普拉米安的黎巴嫩母亲的银框像片、贝斯特—英格拉姆的瑞士军用折刀、女舍监的手表。但是瑟斯古德板着他那没有皱纹的脸，坚决不为他们的请求所动。他从他父亲那里接手办这所学校才只有五年，可是这五年的时间已经教会了他，有些东西最好还是锁起来为妙。

吉姆·普莱多在某个星期五的滂沱大雨中到达。大雨象大炮的硝烟似地从昆托克山的褐色山沟里滚滚而下，流过空旷的板球场，渗透到了快要倾圮的校舍的沙岩右墙基里。他是在刚吃过午饭后不久到的，开着一辆红色的阿尔维斯牌旧车，后面拖着一辆当旅行住房用的挂车，原来是蓝色的，如今几经易手，已说不上是什么颜色了。瑟斯古德学校里午后一片宁静，上课的日子里每天从早到晚都吵吵嚷嚷的，唯有这时才得到片刻的安静。学生们都给打发到宿舍里去午休了，教员们则坐在休息室里一边喝咖啡，一边看报纸，或者改作业。瑟斯古德则在给他的母亲朗读小说。因此，整个学校里只有小家伙比尔·罗契亲眼看到吉姆的到达，看到阿尔维斯牌汽车从坑坑洼洼的汽车道上吱吱地溅着水开过来，车头上冒着气，挡风玻璃上的雨刷子不断地来回扫划，后面的挂车在水潭里颠簸地跟着。

那时罗契还是个新生，大家都认为，如果不说他天赋有什么缺陷的话，至少也有点笨。他在两个学期里已经换过两个预备学校了，瑟斯古德学校是第二个。他是个胖乎乎、圆滚滚的孩子，患有气喘病，大部分午休时间里都跪在床头上，趴在窗口向窗外了望。他的母亲住在巴思，生活阔绰；大家都认为他父亲是全校最有钱的家长，这样显赫的地位却教儿子吃了不少苦头。罗契既然来自父母分居的家庭，就天生是个留神观察的人。罗契观察到吉姆没有在校舍前面停下来，却继续往前开，一直开到马厩那边去。可见他对这个地方的布局早已了若指掌。后来罗契想他一定先来勘察过地形，或者研究过地图。就是在他开到马厩那里以后，他也没有停下来，仍保持原来的开车速度，一直向湿草丛中开过去，接着就翻过了土墩，倒栽葱似地掉到大坑里去，没有了踪影。罗契原来以为吉姆开得那么快，挂车会同前车折成直角挂在坑边上，可是结果却象一只大兔子翘起尾巴跳进兔

洞一样,就没有踪影了。

大坑的来历在瑟斯古德学校里传说纷纭。它位于果园、果房和马厩之间的一片荒地,看上去不过是地上低了一块,杂草丛生。北面有几个小土墩,每个土墩都有一个孩子的身子那么高,上面有一丛丛的灌木,一到夏天就长得密密麻麻。就是由于这些小土墩,大坑成了孩子们游戏的好地方,因之出了名,关于它的传说随每一届新生的想象力而异。有一年说,这些小土墩是露天银矿的遗迹,于是大家都起劲地开始挖掘宝藏。又有一年说,这是罗马帝国时代的一个堡垒,于是大家都挥舞棍棒、投掷土块,在这里布阵厮杀。也有一年说大坑是战时的炸弹坑,土墩是炸弹开花时被埋在里面的坐着的人体。实际情况却要平淡无奇得多。六年以前,也就是瑟斯古德的父亲突然与城堡旅馆女职员私奔之前不久,他发起修建游泳池,动员学生挖了一个大坑,一头深一头浅。但是募捐来的钱总是不够实现这个雄心,因此就在别的计划上零零碎碎地花掉了,象给美术课购置了一台新放映机啦,在学校地窖里人工培植蘑菇啦,等等。爱挖苦的人甚至还说,那对私通的情人最后逃到女的故乡德国去时还卷走了一部分捐款。

吉姆不知道这些事情。事实是他选择了瑟斯古德学校里的那个在罗契心目中有着神怪传说的角落,这完全是碰巧。

罗契趴在窗口上等着,不过再没有看到什么了。阿尔维斯牌汽车和挂车都已掉在坑里,要不是草地上有车轮的红泥湿印,他很可能以为这一切都是自己在白日做梦呢。但是车轮印是实实在在的东西,因此午休结束打铃时,他穿上长统雨靴,冒雨蹚水到了大坑边上,爬到高处往下望。只见吉姆身穿军用雨衣,头戴一顶很特别的帽子,帽檐很宽,象非洲猎帽,但是毛茸茸的,一边卷起,象个放荡不羁的海盗似地满不在乎,上面的雨水就象顺

沟而下那么直灌下来。

阿尔维斯牌汽车则在马厩院子里；罗契始终没有弄明白，吉姆是怎样把它搞出大坑的，但是挂车却在下面坑里，就在原来挖得比较深的一头，停在砖砌的坑底上，吉姆坐在车门踏级上，对着一只绿色塑料壶喝酒，一只手揉着右肩，好象碰了什么地方似的。这时大雨如注，从他的帽檐上直灌而下。帽子抬了一下，罗契看到了一张赤如烈火的脸，褐色的胡子被雨水粘在一起，象两撇犬牙，在帽檐的掩映下，脸色显得更红了。脸上尽是横一道竖一道的皱褶，又深又弯曲。罗契忽发奇想，他一定在热带的什么地方挨过饿，饿瘪了以后又饱餐一顿，才把身上填补起来，因此脸上有这么多的皱褶。他的左臂仍横在胸前，右肩仍高耸在颈后。但是整个蜷缩的形状静止不动，象一头冻僵了的动物，凝住在背景上；罗契一时又忽发奇想，希望这是一头牡鹿；一种高贵的动物。

“你这小子是谁？”问话的声音非常象个军人。

“我叫罗契，先生。我是个新生。”

帽影下面红砖一般的脸打量了罗契大半天。接着，使罗契感到放心的是，脸色和缓了下来，露出了狼一般的笑容，左手仍按在右肩上，慢慢地又按摩起来，同时他又就着塑料壶喝了一大口。

“新生，喂？”吉姆对着壶嘴说，仍在微笑，“这我可倒没有想到。”

吉姆现在站了起来，把驼着的背转向罗契，开始仔细地检查起挂车的四条支腿来。这次检查非常严格，把车下的弹簧摇晃了半晌，又把包着奇怪的蒙布的车头不断地抬高一些，用不同的角度，在不同的地方垫上了几块砖头。在这当儿，春雨如注，下个不停，淅沥淅沥地掉在他的雨衣上，他的帽子上，挂车的车顶上。罗

契注意到，在这一切动作中，吉姆的右肩纹风不动，高高地鼓在他的颈后，好象雨衣下面塞了一块大石头似的。因此，他心里想，吉姆是不是一个大驼背，凡是背驼的人是不是都象吉姆那样容易碰痛。而且他还注意到一个普遍规律，值得记住，以后可以应用，那就是背驼的人走起路来步子跨得大；这是为了要保持人体平衡。

“新生，是吗？我可不是新生，”吉姆一边拉一拉挂车的一条支腿，一边继续说，口气要比刚才友善多了，“我是个老生。你要知道到底多老，那么我告诉你，象瑞普·凡·温克尔^①一样老。还要老一些。有朋友吗？”

“没有，先生。”罗契简单地回答。学生在作否定的回答时都用这种有气无力的口气，肯定的话让问话的人说去。可是，吉姆却什么话也没有说，罗契突然觉得有一种奇怪的亲切之感，希望之感。

“我的名字叫比尔，”他说，“我受洗时的正式名字就叫比尔，可是瑟斯古德叫我威廉^②。”

“比尔，是啊。没付的帐单^③。有人这么叫过你吗？”

“没有，先生。”

“反正名字不错。”

“谢谢您，先生。”

“我认识的比尔不少，他们都是好样的。”

这样，两人都算是作了自我介绍。吉姆没有把罗契撵走，因此罗契就在坑边上呆着，透过他雨水淋湿的眼镜往下望去。他

① 美国作家华盛顿·欧文(1783—1859)笔下“山上醉一宵、人间已半世”的人物。

② 比尔是威廉的小名。

③ 比尔又意为帐单。

吃惊地注意到，砖块是从黄瓜架上卸下来的。有几块已经松了，吉姆一定又弄松了一些。罗契感到很高兴，居然有人刚到瑟斯古德学校就敢这样自作主张，真的挖起学校的墙角来用在自己身上。尤其使他感到高兴的是，吉姆打开了自来水龙头取水，因为那个水龙头是学校特殊规定谁也不许碰的东西：碰一下就得罚一顿揍。

“喂，比尔，我问你。你身上有没有正好带着弹子什么的？”

“什么，先生，什么？”罗契摸一摸口袋，有点茫然。

“弹子，老兄。圆圆的玻璃球，那么小小的。难道现在学生不玩弹子啦？我上学的时候，我们可是玩的。”

罗契没有弹子，可是阿普拉米安却有一大堆，从贝鲁特用飞机运来的。罗契花了大约五十秒钟急忙跑回学校去，冒了极大的风险搞到了一颗，又气喘吁吁地跑回到坑边。他一到坑边就迟疑起来，因为在他的心目中，大坑已是吉姆的产业了，罗契要下去得取得他的许可。但是吉姆已经到挂车里面去了，所以罗契稍为等了一下以后，就蹑手蹑脚地从坑边走下去，从门口伸手把弹子递进去。吉姆一时没有瞧见他。他正在呷着壶里的酒，呆呆地望着窗外天上的乌云在昆托克山顶上聚起来又散开去。罗契注意到，这个呷酒的动作实在很困难，因为吉姆要站直身子对着壶嘴喝，不容易做到。要达到这个角度，他得把佝偻的身子往后仰。这时雨又下得大了，象小石子似地噼里啪啦打在挂车上。

“先生。”罗契叫他，但是吉姆一动也不动。

“阿尔维斯汽车的毛病是，他妈的没有弹簧，”吉姆终于开腔道，与其说是对着他的客人，不如说是对着窗户说的。“你开着车，屁股挨着地面白线，谁都会变成残废的。”他又往后一仰，呷了一口。

“是啊，先生。”罗契说。他没有想到吉姆居然以为他会开车。

吉姆已经摘掉了帽子。他的淡褐色头发剪得很短；有几块地方剪刀下得太狠了一些，露出一道道刀痕，都集中在一边，因此罗契猜想，吉姆是用他那条好胳膊自己剪的发，这样一来他看上去更是一边歪了。

“我给您带来了一颗弹子。”罗契说。

“很好。谢谢你，老兄。”他把弹子接了过去，放在他硬梆梆的粗糙的手心里慢慢地滚来滚去。罗契马上知道他对什么东西都非常在行；他这号人对什么工具、什么家伙都非常得心应手。“这车不平，你瞧，比尔，”他仍一心一意地端详着弹子说，“一头斜。象我一样。你瞧。”他转身到大窗户一边。大窗户下面有一条铝边，放在那里承接流下来的水的。吉姆把弹子放在上面，看着它朝一头滚去，掉到了地板上。

“一头斜，”他又说，“朝车尾一头斜。这可不行。喂，喂，你这小家伙，你上哪儿去啦？”

罗契一边弯下身去找弹子，一边注意到这挂车一点也不舒服。尽管它收拾得特别干净，随便谁都可以是它的主人。有一个床铺、一张凳子、一只船上用的炉灶、一只液化气缸。罗契想，甚至连他妻子的照片也没有一张。罗契还没有碰见过单身汉，不过瑟斯古德先生除外。他能找到的仅有的一些属于个人的东西，是挂在门上的一只网袋，床铺旁边放的一个针线包，一只自制的淋浴喷头，用饼干筒打了洞，干净利落地焊接在车顶上。桌子上有一瓶无色的酒，不是杜松子酒就是伏特加酒，因为罗契在假期到他父亲住的公寓去过周末时，他父亲喝的就是这种酒。

“看上去东西向还可以，但是南北向肯定是一头斜，”吉姆试
一试其他的窗框，“你擅长什么，比尔？”

“我也不知道，先生。”罗契木然说。

“得有个专长，人人都是这样。足球踢得怎么样？你会踢足球吗，比尔？”

“不会，先生。”罗契说。

“那末你是个书呆子？”吉姆漫不经心地问，一边哼了一声，倒在床上，喝了一口壶里的酒。“不过我说，你一点也不象是个书呆子，”他有礼貌地又补了一句，“不过你爱独来独往。”

“我也不知道。”罗契又重复了一遍，朝着打开的门挪了半步。

“那末你最擅长的是什么呢？”他又呷了一大口，“你总有个专长，比尔，人人都是这样。我最擅长的是打水漂。祝你健康。”

在此时此刻向罗契提出这个问题，很不得当，因为他自己正一天到晚为这个问题感到苦恼。他最近甚至怀疑自己在这个世界上究竟有没有什么目标。不论在学习或玩儿上，他都觉得自己有严重的欠缺；甚至学校生活中的日常事情，例如折叠被子、收拾衣服，他也觉得自己不能胜任。而且他也不够虔诚：这是瑟斯古德老太太对他这么说的；他在教堂里不该常常板起面孔。对于这些缺点，他都怪自己不好，但是他最责怪自己的，还是破坏了父母的婚姻，他应该早有预见，采取步骤来防止的。他有时甚至想，他是不是有更加直接的责任；例如，他是不是天生邪恶、破坏成性、懒散成习，他的这种恶劣性格造成了父母的不和。他在以前的那个学校里，曾想用大声叫喊来表明这一点，甚至假装发羊癫风，他的姑姑有这毛病。他的父母为此特地见了面，商量了一下，他们是通情达理的人，常常这样做，最后决定给他换个学校。因此，在一辆抛了锚的挂车边上，由一个他几乎盲目崇拜的人——而且同自己一样也是个独来独往的人——无意之中向他提出这个问题来，差一点儿给他惹出一场祸来。他觉得脸上的血

往上涌，镜片上雾气迷蒙，挂车开始溶化为一片苦海。罗契也没有弄清楚，不知是吉姆注意到了这一点，还是怎么的，只知他突然转过身去，驼着的背冲着他，走到桌边，一边说几句补救的话，一边又呷着壶里的酒。

“反正，你观察很仔细，这一点没有问题，我可以告诉你，老兄。咱们独来独往的人都是这样——没有人可以依靠，对吗？没有别人看到我。你在那边坑上一出现，叫我吓了一跳。以为你是能使魔法的。我敢打赌，比尔·罗契是全校观察最细的人。只要戴着眼镜。是吗？”

“是的，”罗契感激地表示同意，“我是这样。”

“那么好吧，你就留在这里，留心观察，”吉姆命令道，把非洲猎帽又覆在脑袋上，“我要出去，拾掇一下支腿。好吗？”

“好的，先生。”

“那弹子呢？”

“在这里，先生。”

“它一滚就叫我，好吗？朝北，朝南，不管它朝什么方向滚。懂吗？”

“懂，先生。”

“知道哪一边朝北吗？”

“那边。”罗契马上伸出胳膊，随便指着一个方向说。

“对。那末好吧，它一滚你就叫。”吉姆又说了一遍，然后到雨中去了。一分钟后，罗契觉得脚下的地板在摇晃，当吉姆在使劲扳一条支腿时，他又听见了一声不知是痛还是怒的咆哮。

在那年夏季这一学期里，学生们给吉姆起了一个外号。他们试了好几个名字，最后才人人满意。他们先叫他“丘八”，因为他有点儿军人气概，有时喜欢无伤大雅地骂几声，常常独自在昆

托克山间闲逛。尽管如此，“丘八”没有叫开。后来他们又叫他“海盜”，有一阵子还叫“炖牛肉”，那是因为他爱吃辣的，当他们列队走过大坑到教堂去做晚祷时，总有热气腾腾的咖喱、葱头、辣椒的香味向他们扑鼻飘来。叫他“炖牛肉”也是因为他的法语地道，大家认为法语就是连汤带水的。五年级乙班的斯巴克莱能够把他的法语学得维妙维肖：“你已经听到了所提的问题，伯格，艾米尔在看什么？”——右手痉挛地一挥——“别瞪着眼睛瞧我，老兄，我又不是施魔法的。Qu'est-ce qu'il regarde, Emile dans le tableau que tu as sous le nez? Mon cher Bergen, 如果你不能马上回答出一句清楚的法语来，je te mettrai tout de suite à la porte, tu comprends, 你这蛤蟆？”①

不过这种吓人的威胁，不论是用法语还是用英语，都从来没有实行过，反而很奇怪地增加了他身上的温和神态，这只有通过孩子们的眼光才能在大人身上看到。

但是，他们对“炖牛肉”也不满意。这个外号缺乏其中所包含的泼辣劲儿，没有考虑到吉姆热爱英国的感情，要浪费他的时间，用这话去逗他准没有错。蛤蟆斯巴克莱只要敢对陛下说一句不敬的话，赞叹一下外国哪个地方的美妙，尤其是个热带国家，那么吉姆的脸就会马上涨得通红，一口气说上三分钟身为英国人有多大福气的大道理。他明知道他们是在逗他，但是还是上了钩。他说完他的大道理后常常露出懊丧的笑容，自言自语地说些什么上了当啦，不及格啦的话，还有什么有人脸上要不好看啦，因为要挨罚，多加作业，不能去玩足球了。但是他确实热爱英国；因为说到头，到底没有人为它吃了亏的呀。

① 法语：“艾米尔对着鼻子下的图画在看什么？我亲爱的伯格，如果你不能马上回答出一句清楚的法语来，我就马上把你撵到门口去，你懂吗，你这蛤蟆？”

“全世界最好的地方！”他有一次大声叫道，“知道为什么吗？蛤蟆，知道为什么吗？”

斯巴克莱不知道，于是吉姆拿起一支粉笔，在黑板上画了一个地球。他说，西边，是美国，尽是贪心不足的傻瓜，糟蹋了他们的得天独厚的条件。东方是中国和俄国。他对它们不加区别：工作服、劳改营、没完没了的长征。在中间则是英国……

最后，他们想出了一个外号叫“犀牛”。

一半是这与“普莱多”谐音，一半是指他喜欢在野外生活和他对体育运动的爱好，这是他们常常看到的。他们早起脱光了衣服，冷得索索发抖，在排队等洗淋浴时，就可以看到“犀牛”大清早散步已经回来了，驼着的背上背着一只帆布背包，大踏步从峡谷路过来。晚上就寝时，他们可以瞥见手球场塑料顶篷里他不知疲倦地在向混凝土墙上击球的孤影。有时，黄昏气候温暖，他们可以从宿舍窗户中偷看他打高尔夫球。他常常是先向他们读了一本随手从昏暗的图书馆中抓来的极其英国味的冒险小说，比格尔斯、潘西·威斯特曼或者杰弗里·法诺尔的小说，然后才去玩高尔夫球，带着一根旧得一蹋糊涂的铁头球棍，在场地上走来走去。每次击球，他们在他扭过背去使劲向前挥球棍的时候，都等他发出哼哧的一声，他从来没有教他们失望过。他们保持了完整的记录。在教职员板球赛上，他打到了七十五分才下场，有意把球打得高高的，送给右后方的斯巴克莱。“接住，蛤蟆，接住——发出去。好球，斯巴克莱，好孩子——你呆在那里就是为着这个。”

尽管他天性宽厚，但是大家都公认他摸透了犯罪心理。这方面的例子不少，最说明问题的一次发生于学期结束前几天，斯巴克莱在吉姆的废纸篓里发现了一张第二天的试题，他就拿来出租给考生，每次收费五个新便士。许多学生付了钱后，在宿舍

里连夜用手电筒照着，背诵答案，一宵没有睡好。但是临考试时，吉姆发的却是完全不同的试题。

他坐下来大喊道：“这一份试题，你们大家都免费。”接着他就翻开了《每日先驱报》，开始安详地读起施魔法的人的最新见解了，他们明白这是指几乎随便哪个有头脑的人，哪怕他是个为女王的利益写文章的人。

最后还有那只猫头鹰事件，在他们对他的看法中，这另有地位，因为这件事牵涉到死亡，而对于死亡这个现象，孩子们的反应各不相同。有一个星期三，天气还冷，吉姆提了一桶煤到教室里，就在壁炉中生起火来。他背着炉火，坐在那里取暖，一边读着一篇法语听写题。先是壁炉烟囱里掉了一些脏土下来，他没有理会；接着就掉下来那只猫头鹰。那是一只很大的谷仓猫头鹰，肯定是因为在杜佛的时代，多年以来，不论冬夏，从来都不清除烟囱里的积尘，它就在烟囱里做起了窝，如今给煤烟熏得昏头昏脑，在烟囱里拚命扑翅挣扎，已经弄得全身发黑，精疲力竭了。它掉在煤块上，又滚到地板上，嘴里叽叽呱呱，身上一阵哆嗦，接着就瘫倒在那里，好象是魔鬼的密使。它的身子蜷缩，翅膀张开，胸口还有点呼吸，眼皮上蒙着脏土，但是脏土缝里那双发呆的眼睛，却直瞪瞪地望着那些学生。没有人不感到害怕，甚至众人心目中的英雄好汉斯巴克莱也吓怕了。不过吉姆除外。他一言不发，马上把那只飞禽收拾起来，拎到外面去。他们象船上的偷渡乘客一样，屏息凝神地谛听外面的动静，却听不到什么声音，直到最后才听见过道那头水龙头在放水，那显然是吉姆在洗手。斯巴克莱说“他在撒尿了”，这话引起一阵不安的哄笑。但是他们下了课鱼贯出教室时，发现在大坑旁边的混合肥料堆上，猫头鹰仍扔在那里，完全死了，等待埋葬。胆子大一些的人上前一看，发现脖子已经折断。只有猎场看守人才会这样干净利落地弄死一